裁军谈判会议

14 June 2012

Chinese

- 44		・ゆみ	(本人)	V 무 F	后文件
新一	— /\-	-人土	[위 조 년	乂取り	ロメけ

2012年6月14日星期四上午10时20分在日内瓦万国宫举行

主席: 卡里•卡希洛托先生......(芬兰)

GE.12-63773 (C) 160514 110215







主席(以英语发言): 我宣布裁军谈判会议第 1262 次全体会议开始。

按照 CD/WP.571/Rev.1 号文件所载的经修订的活动时间表,今天全体会议的重点是振兴裁军谈判会议。在开始这一专题的实质性讨论之前,我想问一问是否哪个代表团希望先提出任何其它问题。看来没有。关于上星期二举行的消极安全保证问题的讨论,联合国裁军研究所(裁研所)提供了一些背景说明;我对此很感激,现在宣读如下。

"2010年9月24日,联合国秘书长潘基文先生指出,推动多边裁军谈判需要具有召集和召开"振兴裁军谈判会议的工作和推进多边裁军谈判"高级别会议的政治勇气、创造力、灵活性和领导能力。大会在2011年7月27日举行了高级别会议的后续会议,由时任大会主席、瑞士的约瑟夫•戴斯先生主持。在裁军谈判会议上,裁谈会秘书长托卡耶夫先生在今年2月14日发言,提请成员们注意潘基文先生要求对裁军谈判会议未来做出严肃决定的持续呼吁,并提出了一些向前迈进的具体建议。"振兴裁军谈判会议的工作和推进多边裁军谈判"已经成为大会的议程项目。在无异议通过的大会A/66/66号决议中,大会敦促裁军谈判会议通过并实施工作计划,以能够在2012年届会之初恢复议程上的实质性工作。它还决定在第六十七届会议期间审查本决议的执行情况,并且在必要情况下进一步探讨推进多边裁军谈判的备选办法。

联合国秘书长在总结高级别会议时,请裁军事项咨询委员会全面审议会上提出的问题,包括能否设立一个知名人士高级别小组,着重审议裁军谈判会议的运作问题。

咨询委员会在 2011 年 7 月 11 日的报告中对这一小组及其可能的构成 表达了各种不同意见。有待采取进一步措施来设立知名人士小组。

自第一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之后,裁军谈判会议的议事规则自裁谈会之初一直没有进行过实质性修订,反映成员变化和落实1990年裁军谈判会议改进工作和提高工作效率的决定(CD/1036)除外。除了修订议事规则第7、9和28条,该决定还要求秘书处简化工作计划,也就是将其编写为一个活动时间表,显示在哪个星期开展哪些活动。

上一次关于改进裁谈会工作和提高其工作效率问题的审议,是在特别协调员、斯里兰卡的卡里亚瓦萨姆大使主持下进行的。大使报告说,他的磋商没有形成共识。CD/PV.911 号文件第 14 至第 19 段提到他的报告。

特别协调员卡里亚瓦萨姆开展磋商的议题包括以下内容:共识规则的应用,议程和工作计划的通过,裁谈会的扩大,议事规则、特别是 CD/1036 号文件所设机制的最佳利用,非政府组织的参与,轮值主席的任期,秘书处的作用,议事规则的复查。只有几个议题得到了讨论。可在上述文件中找到完整的问题清单。

在讨论振兴裁军谈判会议时,最后触及的一个议题是它与大会以及第一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的关系。此外,裁谈会预算列在联合国常规预算之内。裁谈会在联合国场地开会,由联合国工作人员提供服务,秘书长由联合国秘书长直接任命并担任其私人代表;规则要求它参照大会的裁军决议,虽然它没有义务就其采取行动;它被要求向联合国提交报告,并且作为惯例,裁谈会向大会提交其所制定或起草的任何条约或安排的文本,以供正式通过和开放签署,正如《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那样"。

以上是裁研所为我提供我的开场白,我表示感谢。这是一个非常重要的决定。我不试图作为主席为辩论定框,因为我想让各代表团在振兴这一专题的范围内按自己的意愿和顺序自由地阐述具体问题。现在,如我对待其它专题那样,谨请各代表团尽可能互动地开展讨论。

科尔先生(爱尔兰)(以英语发言): 主席先生,我国代表团谨表示赞赏有机会讨论这一机构的振兴问题。这是我们迫切需要解决的一个关键问题。我国代表团赞同以欧洲联盟名义的发言。这一机构自爱尔兰 1999 年加入以来,就从来没有进行过一天的谈判。我们参与裁谈会的各位都有着不同的期望和优先事项。对于爱尔兰,我们的核心政策目标很明确——推动核裁军——裁谈会在十多年中都一直没有能够朝着这一方向前进。人们已经做出了许多恢复裁谈会工作的努力,并且我谨表示赞赏联合国裁军研究所的总结。

继埃及轮值主席的密集磋商之后,我国代表团在 CD/1933 文件所载的决定草案中短暂地看到了一线希望。这是一个大胆和富有想象力的努力,以打破在通过一个均衡和全面工作计划上的僵局。然而,尽管许多代表团为满足主要是一个代表团表达的关注而表现出灵活性和诚意,但协议还是未能达成。

埃塞俄比亚轮值主席提出一个活动时间表,为我们今天的讨论打下了基础。 我国代表团欢迎这一时间表所提供的机会。与此同时,这些讨论都不能掩饰这一 机构至今不能履行国际社会所赋予任务的彻底的、并非部分的失败。所涉问题主 要不是我们在裁军谈判会议上应做些什么证明裁谈会的存在及其费用合理,虽然 这肯定是一个因素。这主要关系到在多边主义结构需要加强之时我们对多边主义 的重视,如果除了合作和互有得失地采取行动之外,我们还要向前迈进,格外坚 定地解决国际问题;通常根据定义,这几乎是在多边机构中取得进展的一个必要 条件。

十多年的失败不是一个无关痛痒的事实。如果主要裁军谈判机构是体制和政策失败的一个绰号,我们就不能取得进展,不能在总体上加强联合国机构或多边主义。除此之外,在缓和国际紧张局势和加强国际合作这两方面,裁军必然是一切努力的核心支柱。然而,裁谈会仍然陷于瘫痪。这使那些不赞成多边主义或不支持积极努力推动解决共同挑战的人得到安慰。

因此,我们大家必须有一些认知诚信。我国代表团认为,说协商一致规则太严格,以至于我们甚至不能商定一项工作计划,是站不住脚的。就核心议题来说——并且对爱尔兰来说,裂变材料只是四个之中的一个——似乎很荒谬的是,裁谈会绝大多数成员希望至少审议有可能谈判什么,但却不能这样做。如果这也发生在联合国其它机构,将严重削弱自 1945 年辛苦设立起来的整个多边结构将遭到严重削弱。说不的时间和地点是在谈判过程中,而不是在阻止甚至开始讨论的过程中。

任命一位扩大成员资格问题特别协调员,具有突出的意义。许多国家在几十年前就申请加入裁谈会。它们活跃在许多其它多边论坛上,包括裁军论坛,但却被排除在这一机构的成员资格之外。我国代表团无法理解为什么一个负责谈判裁军文书、让所有国家受益的多边机构无法让所有国家充分平等地参与。推动裁军不是一种特权,不应只由一组选定的国家享有,而是一个大家分担的责任。

为了振兴本机构,爱尔兰强烈支持若干步骤。我们应同意将成员资格扩大至任何希望加入的联合国会员国。应当加强与民间社会的联系。我们应冷静地审视我们的程序,包括协商一致规则。显然,我们应当同意执行 CD/1864 号文件所载的决定;如果做不到,就同意执行 CD/1933 号文件;如果还做不到,就执行一个新的协议框架;但是我们不能继续无所事事。

在程序上,一个可能的迈进办法就是成立一个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在设定的时间框架内负责审议振兴问题。工作计划及其如何落实与扩大裁军谈判会议, 是两大议题。

如果我们不能有一个运转的裁军谈判会议,那么,很快在某个时间点上,够 了就是够了,大会更广泛的联合国会员国将不得不担起责任、采取行动。没有多 边裁军谈判机构处理一系列的关键裁军问题,将深深损害联合国和多边主义。

裁谈会无法商定并执行一项关于所谓四个核心议题的工作计划,已经为时太 久。就此来说,我国代表团不排除裁谈会也可以就其它问题开展有价值的工作。 显然,我们或者什么事都不做,或者可以尝试做点事。我国代表团强烈赞成做点 事。另一选择对于这一机构极其不利。

伊利奥普洛斯先生(丹麦)(以英语发言): 我荣幸地代表欧洲联盟及其成员国发言。加入国克罗地亚,候选国冰岛、黑山、塞尔维亚和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参与稳定与结盟进程的国家和可能的候选国阿尔巴尼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以及格鲁吉亚、摩尔多瓦和乌克兰共和国赞同本发言。

我们欢迎有可能按照经批准的活动时间表交流关于振兴裁军谈判会议问题的 意见。我们坚信,对安全、裁军和不扩散采取多边方针,是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的最佳手段。我们是联合国和有效多边主义的坚定支持者。

存在着对国际安全的新威胁,使我们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需要一个正常运作的体制。的确,现在是加强和振兴多边努力之时,因为大家都明白今天的全球安全问题需要合作和多边的解决方案。

我们仍然对裁军谈判会议目前的僵局深感不安。按照其任务规定,裁谈会负 有谈判多边条约的至关重要作用。它的振兴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迫切。

我们听到秘书长在 2012 年 1 月 24 日紧急呼吁裁谈会所有成员国支持立即开始谈判。我们完全支持和赞同这一呼吁。所有成员国都有责任使裁军谈判会议按照其任务拿出成果。恢复裁谈会在裁军领域加强法治方面能够发挥的核心作用,的确是在我们的掌握中。

事实上,去年秋天,大会第一委员会再次听到了关于在裁军谈判会议开始实质性工作的广泛呼吁。裁谈会应重视这一呼吁,并且我们希望看到有效的后续行动。欧洲联盟所有成员国与联合国其它会员国一道,共同提交了关于"振兴裁军谈判会议的工作和推进多边裁军谈判"的决议。我们还饶有兴趣地注意到裁军谈判会议秘书长托卡耶夫先生的建议。

我们谨重申我们对扩大裁军谈判会议的一贯支持。我们认为,应当如大会关于裁军谈判会议 2011 年届会报告的 A/66/59 号文件执行段所表达的那样,继续商讨扩大成员资格问题,并强烈支持任命一名扩大裁军谈判会议成员资格问题特别协调员。

我们也高度重视六位轮值主席密切和持续的协调工作;这可以大大有助于我们的工作。为裁谈会进程提供一些有益安排、并且从而制订出一个超出每一轮值主席四周任期的活动时间表:这一共同努力是方向正确的可喜一步。根据我们与民间社会的交流,我们也热衷于探讨如何强化非政府组织的声音、以及如何让研究机构与裁军谈判会工作挂钩。

我们对裁军谈判会议的承诺没有减弱。与此同时,我们知道,一项工作计划 的通过将需要持续的政治努力。如果目前的停滞状态持续下去,国际社会将会越 来越多地考虑替代方法和其它途径,以确保在多边不扩散和裁军领域取得进展。

我们承认所有国家的安全关切,但同时坚信,协商一致规则不得被滥用。因此,我们呼吁裁军谈判会议所有代表团都显示出大家需要的灵活性,以克服长期的僵局。

正如我们在以前发言中所述,依据 CD/1864 号文件所载决定通过和实施工作计划,从而立即开始实质性工作,对于我们是头等大事。裁军谈判会议必须毫不延误地恢复工作。我们迫切需要在已经列入议程很久的关键议题上取得多边进展,让裁谈会做它本应当做的事情。

施特罗先生(奥地利)(以英语发言): 在裁谈会上发言令人愉快,并感谢你这么好地介绍我。让我向你保证我的充分合作,并也感谢你介绍了这些项目。请允许我仅就刚才欧洲联盟代表的发言补充一些看法。本代表团当然赞同这一发言,因为对我们来说,振兴联合国裁军机制是一个特别重要和适当的议题。我国代表团对于有机会在裁谈会这里讨论这一议题心怀感激。此外,仔细听你的介绍,好像是 10 年中第一次出现,也许看来有些奇怪。还请允许我们表示感谢各位主席今年为打破裁军谈判会议僵局而做出努力。这包括感谢秘书长在今年届会之初向我们提出问题和想法。

我国代表团认为,对于裁军谈判会议持续辜负其作为谈判机构的使命,没有 片面的解释。这一问题具有深刻而复杂的根源;但令人遗憾的是,我们过久地回 避对这一僵局的根源进行彻底、诚实和集中的反思。认真探讨根本的政治原因, 并且就这一机构的未来和多边裁军谈判的未来得出必要结论,现在正是时候。

奥地利的立场很明确:众所周知,这一机构被授权谈判国际裁军条约,因此 15 年来的瘫痪是一种不可接受和不可原谅的情况。许多代表团一直在议论说:缺乏克服僵局的政治意愿——或者,正如你刚才向我们提到秘书长的发言,应当说是缺乏政治勇气。我们深信,相反,广大国际社会的政治意愿是不再拖延地推进多边裁军谈判。此外,正如我在今年年初发言中所指出,大会在第六十六届会议上也清楚地表明:裁军谈判会议的僵局已经让国际社会忍无可忍。

问题不在于缺乏什么建议;最近几年,各利益攸关方提出了许多建议,包括有待纳入一项裁谈会工作结构、方法和程序全面审议工作一只要成员们决定去这样做一的各项建议。我国代表团一贯支持所有这些努力。所以,让我仅仅简单回顾我们关于裁军谈判会议全面程序改革所需解决的三个关键问题的立场:

首先,关于议事规则问题,协商一致规则一直被不断滥用,甚至对开始实质 性谈判制造程序性障碍。寻求协商一致是很有意义的活动,但应当然集中在裁军 谈判的实质内容上。程序性事项,如工作计划,应由各位轮值主席掌握,以反映 普遍的看法,但不一定需要正式的协商一致。

第二个重要问题是扩大裁谈会成员资格。裁军不是、也不应当是一个排外的国家俱乐部所关注的问题。在冷战期间可能是这样。安全问题现在是整个国际社会的责任。在某种程度上,反对接纳新成员的意见最清楚地显示出裁军谈判会议还没有接受二十一世纪的现实。

第三,裁谈会缺乏与民间社会、学术界和其它利益攸关方的有条理和持续的 互动。裁谈会整体和各代表团将只会从民间社会合作伙伴新的投入、专门知识和 详尽研究中受益。遗憾的是,这些内容似乎正是有些成员希望排除在裁谈会之外 的。我国代表团当然欢迎任命一名协调员、一个朋友之友小组、一个工作组、或 者无论什么,只要能在这些问题上取得进展。然而,没有太多理由去乐观地认为 这可能导致显著、及时的进展。

无论为改革这一多边机构做出了什么努力,我国代表团坚定地认为:我们已经进入了这样一个阶段,即一种关注应当压倒所有其它关注,那就是不再延误地开始就核裁军和不扩散的紧迫问题开展早就应开展的实质性工作。联合国大会第六十六届会议再次表明,这一观点得到越来越多的代表团赞同。大会一再就此表示这是当务之急;联合国秘书长也是如此,包括以你在这一讨论开始时提及的高级别会议进程。

在大会第六十六届会议期间,墨西哥、挪威和奥地利代表团做出了一次认真 努力,以推动多边裁军谈判向前发展。我国代表团继续跟进这一问题,并探讨一 切潜在途径,以进一步服务于这一目标。奥地利相信多边主义在裁军和不扩散领 域的潜力。我国代表团致力于与所有感兴趣的伙伴合作,坚信多边裁军比以往任 何时候都更加重要和具有可能性。

吉尔·卡塔利纳先生(西班牙)(以西班牙语发言): 主席先生,在开始之前, 我谨指出,我国代表团完全赞同欧洲联盟代表的发言。

从词源上来说,"振兴"一词是指向某种东西注入新的生命。这预示着有关事物,比如裁谈会,即使只在比喻的意义为一个生物,它曾经充满活力,但业已衰弱、生病。我们今天聚到一起谈论振兴裁军谈判会议,是因为我们都认为它生病了。目前还不太清楚是不是大家都想治愈它的疾病。我们一直在白费唇舌地重复口头禅,说裁谈会是唯一的多边裁军谈判论坛。与此同时,在过去的三十年里,这一独特的论坛什么都没谈判。

这正是困扰裁谈会的问题:什么都不谈判。我们都知道这一点。所以疗法也很简单:开始谈判。这毫无疑问。然而,我们不是开出治疗裁谈会疾病的药方,即开始谈判,而是坚持给它安慰剂。如我们今年所做,对同一老话题进行无数次讨论,无非是提供安慰剂而已。

这样倔强地坚持给病人,也就是裁谈会,提供无效的药物,无法治愈,但可能会令它勉强延续,让我觉得也许大家不希望它康复。也许我们都喜欢看到它一瘸一拐、上气不接下气。显然,如果我们继续这样下去,再过 15 年,总有一天我们将失去耐心。

至于困扰本论坛的这种"不谈判"紊乱的起源,在主治医生中有两种学派。 一派指责议事规则,说它容易阻止任何谈判开始。另一派归咎于缺乏政治意愿: 我们不谈判,只是因为我们不希望谈判,没别的。

众所周知,在现实中,这两种原因都在作怪。让我们不要忘记第三个:缺乏 改革议事规则的政治意愿。

在我看来,政治意愿是一个我们无法在本论坛里解决的、过于宽泛的概念。 另一方面,我相信,如果我们真正和真诚地希望振兴裁谈会,我们就不能简单地 放弃改革议事规则的想法。

在我看来,规则中有三样东西显然不正常:轮值主席制度(第9条)、每年通过工作计划的需要(第28条)、以及协商一致规则(第18条)。我今天发言将着重于后者,因为我相信这是我们瘫痪的主要原因之一。我保留在关于这一议题的第二次会议上就另外两个问题与其它问题发言的权利。

议事规则第 18 条规定,本会议应以协商一致方式进行其工作和通过其决定。 这些标准中没什么有助于界定"协商一致"或暗示如何可能在实质上做到。因此, 我们必须认定,在裁谈会,协商一致具有这种在任何多边论坛通过决定的特殊方式 的典型和普遍特点:有关各方之间通过协商、不经表决而达成一般性协议。

寻求共识,有利于多边谈判。当做一个敏感的决定时,有时保持沉默可能比 投票在政治上可能更为容易。寻求协商一致,避免了出现意见相反的少数派,限 制了最极端的意见,并有可能达成一个全面协议,这对于裁军谈判会议负责的这 类议题特别有意义。

如我们可以从它最初几年的运作中看到的,协商一致规则在裁谈会整个历史上一直非常有益。我们必须牢记,在 1980 年代,裁谈会也受到过批评,但批评是针对谈判步伐缓慢,而不是根本没有谈判。

因此,问题显然不是采用了协商一致规则,而是事实上我们已经偏离了一我会说甚至是不可逆转地偏离了一它的基本精神。以法国法律专家让一弗朗索瓦·吉约迪(对这一问题有过深入研究的少数人之一)的话来说,裁谈会不是按照协商一致规则运作的。它适用的是一种全体一致的僵化规则,并且实际上至少让它的一些成员拥有否决权。让我们不要忘记否决权与瘫痪紧密相连,正如我们在联合国安理会历史上已经看到多次的那样。

裁谈会一位成员一直挥舞这一实质上的否决权来执行一项蓄意的政策、阻挠 开展工作,而其它成员们则认为这种情况有些无奈,但没有丝毫的愤怒或警觉。 正是它们认为裁军必然需要时间,而我们需要做的只有等待天降甘露——政治意 愿,以解决我们的问题。

然而,"政治意愿"的术语不明确、模模糊糊。它太容易成为裁谈会的口头禅。将这一论坛的瘫痪归咎于缺乏政治意愿,将最终把各国的责任(有很多)化入笼罩本会议厅的朦胧的概念云雾之中。

我们参加裁谈会的代表不能催化出一个不存在的政治意愿。但是,我们能不 能设法改变议事规则,使其不再是障碍,而成为谈判的一个工具?

我认为,为恢复这一机构所依据的协商一致(已经被这一呆板的全体一致概念所取代)的动力,我们真正需要做的是进行适当的修改,使协商一致与投票结合起来,即使后者仅仅是作为一个背景。

规定投票,甚至仅作为非实质性问题的一个极端选择办法,并且完全是在足够多次争取达成共识的尝试之后,将推动形成一个本论坛上已经完全消失的、富有活力的谈判。这将使任何代表团面对自己成为少数派的——即使飘渺的——可能性。只要有这一达摩克利斯之剑,就会增加达成折中的可能性。

只要进行一些小的改革,我们就可以得到一些切实的成果。但是这样做,我们必须能够一刀切开协商一致这一戈耳狄俄斯之结:死结之一是规则第 47 条的规定:对规则的任何改革只能以协商一致方式进行。

因此,我们有一个悖论:裁谈会面临的问题不仅是缺乏政治意愿,也不仅是 议事规则问题。问题在于缺乏政治意愿来改变议事规则;这些规则反过来维护、 放大了政治意愿缺乏的现象,甚至为其提供理由。

这种改变程序的政治意愿将会有一天浮现吗?我想援引大仲马在《基督山伯爵》小说结尾的、无法翻译成西班牙语的五个字: "等待和期望";建议我们坐舒服点等待很可能十分漫长。

安德森女士(加拿大)(以法语发言): 主席先生,今天的会议正当其时,正当我们再次遇到妨碍裁军谈判会议作为谈判论坛发挥指定作用的障碍之时。

裁军谈判会议到目前为止一直未能履行职责。在这里派有代表的绝大多数国家有必要的政治意愿来恢复实质性工作。我们已经表明,我们愿意为支持埃及主席拟订的工作计划寻找解决办法、开辟道路、取得真正的进展。大会显示出同样的政治意愿,通过了关于振兴裁军谈判会议工作的第 66/66 号决议。加拿大承认不存在奇迹般的解决办法,并且无法以简单地谴责现有僵局而克服现状。

我们应当考虑探索的途径之一是程序改革。在 1960 年代制订裁军谈判会议的任务时,第一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提案国是在冷战环境中生活和工作的。虽然全球政治环境已发生很大变化,但是裁军谈判会议的程序并没有相应地演变。诚然,仅仅抓住程序问题,不会解决裁谈会的所有问题,但是可以帮助我们振兴它,从而能够更好地满足当前的需要,并建立必要的信任和政治意愿来促进我们的共同利益,建设一个更安全和更安定的世界。

我们相信,对裁军谈判会议及其规则进行现代化改革,正是时候。

(以英语发言)

加拿大支持裁谈会秘书长提出的任命一位特别协调员审查议事规则的建议; 虽然像奥地利代表团一样,我们承认这不大可能。特别协调员可以负责审查过去 和目前执行议事规则的做法,以确定是否各成员国可以做出修改,以促进恢复实 质性工作。协调员还可以探索对议事规则进行全面审查的必要性和范围。

协调员应研究的一个问题是协商一致规则。在裁军谈判会议采用协商一致规则,已经越来脱离其初衷——保护任何国家的本国安全利益。如果我们继续不仅对实质性、而且对程序性问题适用协商一致,这一机构将永远不会有效发挥作用。协调员还应审查过去和现在商定工作计划的做法。工作计划旨在为裁谈会的实质性工作提供支持。然而,它现在被某些人当作一种工具,阻碍一切有意义的工作。

我们不应当忘记,议事规则中没有什么排除裁谈会在没有商定工作计划的情况下开展工作。事实上,裁谈会过去显示出它能够在没有工作计划的情况下良好运作。我们为什么要给自己施加这一额外负担呢?如果我们不能恢复议事规则的初衷,也许现在就应当审议是否需要年度工作计划。一个定期审议的滚动式工作计划可能会更好地服务于我们的目的。

我们同意裁谈会秘书长说轮值主席制度限制了我们深入工作的潜力。一个月的时间无法提供足够时间让主席进行必要的协商、架起正确的桥梁,为裁谈会提供指导。我们应当考虑是否延长轮值主席的任期或改变轮值主席的选择方式将有利于裁谈会。

除了轮值主席任期的长短,我们还必须考虑担任职位的人。加拿大认为,当这一职务由安全理事会认定了违反其不扩散义务之国家的代表担任时,本组织的信誉受到损害。各个机构不是一成不变的,它们应适应当代现实,但裁军谈判会议却没有这样。如果我们无法解决阻碍我们的实质性问题,就有必要认真审视造成这一僵局的程序性障碍。

穆罕默德先生(马来西亚)(以英语发言): 主席先生,由于这是我国代表团第一次在本届会议上发言,请允许我祝贺你担任裁军谈判会议主席。我谨向你和其他主席保证,我们充分配合和支持你们推动裁谈会向前的努力。

今年早些时候,马来西亚外交部长在裁谈会发言,强调了马来西亚对裁谈会有关僵局的担忧。今天,裁军谈判会议仍未就工作计划达成协议,尽管埃及轮值主席做出努力,提出 CD/1933/Rev.1 号文件,但遗憾的是这一努力没有取得必要的协商一致。

尽管有这一结果,但马来西亚仍随时准备与所有成员国一起参与推进裁军谈 判会议的工作。我们都需要审查裁谈会的方法和我们自己的态度,以确保裁谈会 作为国际社会唯一多边裁军谈判论坛的相关性。

我国代表团认为,振兴裁军谈判会议的议题很重要,值得列入裁谈会的活动时间表。如果裁谈会要向前走,我们就需从政治上解决目前纠缠裁谈会的裁军问题争端。我们需要诚实地问自己:是否我们各自的困难真那么重要?

裁谈会需要探索一切可用的途径,以推动裁军议程向前发展。我国代表团重申,我们支持召开第四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我们觉得这是推动和振兴裁军谈判会议的务实方法。以最高级别的代表们出席,特别会议可能为我们推动裁军谈判会议前进而提供所需的动力。也许我们还可以继续开展秘书长在2010年启动的高级别磋商。裁谈会成员必须有创意、创新,能够接受一个动态和不断变化的全球环境中的新思路。我们也有必要更仔细地审视目前的工作方法,以评估其效用;激活它们;并且在必要情况下抛弃它们或创建新的工作方法。

就此,为了推动裁军谈判会议,我谨在此重申马来西亚外交部长去年二月的 建议。首先,所有成员国都应表现出强烈的政治意愿和折中意愿,发挥最大的灵 活性,以在裁谈会开始实质性工作。第二,应当扩大裁谈会成员资格。这将确保 成员们更大程度地参与,发挥自己的作用,共同解决裁军和不扩散问题。第三, 应增强与民间社会的互动,以维护开放、透明和包容原则。

在这方面,我们呼吁裁军谈判会议各成员恪守不歧视原则,以促进本论坛更大的包容性和开放性。我们相信:单独列出某些派别或团体,将不会产生任何积极的成果;我们希望大家尽一切努力容纳所有成员的关切。这些努力应着重以议事规则为基础达成协商一致,确保所有国家都可接受。

最后,请允许我向你保证,我国代表团愿意与你和裁谈会其他成员合作,以 使本次会议取得积极和成功的结果。

瓦利姆·格雷罗先生(巴西)(以英语发言): 主席先生,巴西欢迎有这一机会交流关于振兴裁军谈判会议的意见。正如我们之前所说,我们认为这些议题的讨论很有价值;这不仅是因为这些讨论揭示了为什么我们至今未能商定一个实质性工作计划。也许,如果我们得到正确的诊断,就有可能采用一种疗法,使我们更接近于打破目前的僵局。

我们最近的辩论显示出,当各国想开始一个特定问题的实质性谈判时,就不介意谈判任务缺乏精确度还是清晰度;而当各国不希望开始某一问题的谈判时,就坚持要求谈判任务具有精确度和清晰度,并且都不愿意留下任何含糊的、推定性的或其它的余地。

用来主张就某一议题采取行动的论点,与用来阻碍在不同议题上取得进展的论点,都是相同的。例如,前几天有人指出,在必要的区域稳定条件得到满足前推迟召开关于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和其它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区的会议将是错误的。虽然我们完全赞同这一观点,但事实是,有人提出了同样的论点——缺乏必要的稳定条件,以便不开始认真讨论和谈判一项禁止核武器的国际文书。

国际社会在禁止武器和规管武器使用方面的努力都侧重于大规模毁灭性武器与滥杀滥伤、导致人道主义不可接受后果的武器。唯一剩下的、并且两个类别都涵盖的武器,是一切武器中最致命的——核武器。

正如多次充分指出的,《裂变材料禁产条约》(《禁产条约》)是一项核武器公约的重要组成部分。或许,如果我们在裁军谈判会议这里建立起两者之间的一个可靠关联,我们就可能会更接近商定一项工作计划,明确规定《禁产条约》将以某种程度的自动性促成核武器公约的谈判。我们在目前阶段没有任何具体建议,但我们认为这一想法值得探讨。

目前阶段对我们似乎清楚的是,除非所有重要的利益攸关方都在场,我们就 无法在其它地方克服在这一论坛面临的困难。我们理解 15 年无所作为所带来的 急躁情绪,但是,与此同时,我们应自己仔细研究在任何其它地方推动裁军谈判 的潜在缺陷和隐患。

武科维奇女士(克罗地亚)(以英语发言): 主席先生,让我代表裁军谈判会议观察员国非正式小组,在你担任轮值主席的中途重申我们对你工作的全力支持。我们谨感谢你包容和透明地行使主席之职、以及你理解对扩大裁谈会问题的持续关注。正如你在开场白中表示的,只有在这一论坛、并作为裁军谈判会议的成员,一国才能够永久与平等地参与核裁军领域潜在新文书的谈判。

今天的议题是振兴裁军谈判会议,我们赞扬六位主席和成员们将两次全体会议专用于这一议题。接下来的扩大问题只是较大的振兴难题中的一部分。裁军谈判会议观察国非正式小组由各区域的 38 国组成,都在这一领域有着强烈的共同关注。从我们的角度来看,探讨整个多边裁军机制、尤其地位和任务独特的裁军谈判会议的内部工作方式,现在正是时候。

我们期待着今秋根据协商一致通过的关于"振兴裁军谈判会议的工作和推进 多边裁军谈判"的决议,在大会第六十七届会议第一委员会上对裁军谈判会议进 行重要评估。

按照我们的理解:振兴裁军谈判会议工作,首先是开始履行职责;换言之, 开始谈判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军控和裁军文书,并且——让我补充和强调一下,所 有关注的国家都有合法权利平等参与。如同今年高级别会议期间从我们的观察员

伙伴、爱沙尼亚外交部长在裁谈会的发言中听到的那样,我们认为,参与核议题、外空安全以及各种具有普遍影响的相关问题谈判,不应当限于仅仅 65 个国家。裁谈会的议程涵盖全球关注的问题,而这些问题应在不歧视、透明和多边基础上进行谈判。我们看不到任何理由或道义上的依据来说为什么一个有关注的国家不应当获准充分和平等地参与裁军讨论并为其宗旨做出贡献。谈判和扩大问题都需要现有成员达成协商一致。因此,不用说,我们正处于双重的僵局之中一一个实质性的、一个程序性的。不解决这两个问题,振兴将不完整或无效。

在这方面,本小组想再次重申,我们大力支持秘书长托卡耶夫先生在裁谈会发言中概述的具体审议步骤。正如以前所述,我们完全同意他的评估,也就是程序和政治进展齐头并进,而且可以相辅相成。因此,我们鼓励现有成员研究这些问题——即轮值主席的活动和结构、成员资格和议程——通过任命三位专题特别协调员,包括扩大成员的专题。

应当感谢联合国裁军研究所(裁研所)做出的宝贵贡献,包括今天的。让我提醒大家裁研所前所长刘易斯博士为生动展示联合国裁军机制——以裁军谈判会议为主要引擎一的古董性所做的描述。试着想象一辆汽车: 1978 年制造并一直保持到 1996 年,并且在 1999 年增加了新部件,但自那时起一直闲置。这就是我们所处的毁坏状态。喜欢自称为乐观主义国家的观察员国随时准备添加新的部件。

亚当森女士(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以英语发言): 主席先生,首先 让我表示本代表团赞同丹麦代表欧洲联盟及其成员国的发言。

我们今天的重点是振兴裁军机制、特别是裁军谈判会议的可能途径。大家都 很理解,裁谈会在过去取得了重大成果,但是这场旷日持久的僵局已经削弱了对 我们赋予谈判军控协定的这一机构的信心。

信任和信心的这一削弱已经导致了在这一论坛之外讨论禁止地雷等重要议题,而其它本应在这里谈判的议题却陷入僵局,纠结于本为帮助我们而存在的议事规则上。

任何这一类有意义的讨论,都必须首先考虑为什么裁军架构目前不能满足我们的需要。由 1978 年第一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设立的裁军机制被设想为一个合并进程,含有三个独立但互补的机构,以处理裁军问题和有关国际安全问题。

在那个第一届会议上决定了联合国裁军审议委员会应当是一个审议机构、大会的一个附属机构,其作用应当是就裁军领域的各种问题提供建议,并且跟进第一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特别会议的有关决定和建议。根据第一届会议最后文件第 118(a)段,委员会应尤其审议一个综合裁军方案的内容,作为建议提交大会,并且通过它提交裁军谈判委员会。这一段概括了不同机构之间的关系。

裁军审议委员会应审议并通过决议,向第一委员会提出建议。这些建议应经过谈判,然后引导裁军谈判会议的实质性工作。然而,随着时间的推移,联系断了。委员会没了重点;有两个议程项目,即核武器与常规武器;从不考虑第一委员决议所要求的行动,比如为什么它们没有得到全体一致的支持、如何最好地改变它们、它们是否仍然具有相关性,等等。反过来,第一委员会也是如此,只有几个专题性的决议,投票表决过时和不相关的决议,其中一些 30 年来从未改变。涉及裁军谈判会议的大约 15 个决议从未在裁谈会上传达过,甚至未在非正式场合审议过,以探讨如何解决所提出的问题。主席先生,你自己在开场白中谈到了这一点。因此,任何旨在振兴裁军机制的认真尝试,都将需要以重建各个机构之间的链接为起点。以下只是一项我们可如何开展这项工作的建议。

为了重新建立联系,我们可以在裁谈会的第一次会议上花一些时间,审议大会以前为指导其工作而通过的决议。可以设立几个特设委员会,负责所有七个议程项目,并且相关的决议可以作为讨论的基础,以找到推进任何项目的方法。可利用裁谈会审议各项决议的实质内容,以争取找到通向谈判的共同基础和依据。这些特设委员会将没有具体任务,并且工作计划只是一个时间表,说明这些委员会何时开会。此外,可以请裁军审议委员会的主席和第一委员会的主席参与讨论这些决议和这些机构的相关性。

今年晚些时候,委员会还可以负责评估第一委员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并讨论它们在当前政治和安全环境中的相关性。它也可以审查裁军谈判会议的所有七个议程项目,并讨论向前推进的方式和/或可列于每一题目下的任何不同建议。从这项工作中可获得一份报告,或者各国可以携手合作向第一委员会提交各种决议。

第一委员会将继续进行传统的工作。将对各项决议进行磋商和表决,包括借助年度报告审议裁谈会的工作、以及委员会的工作。这样,随着各国开始明了这些决议应为裁军谈判会议构建起议程,各项决议将变得更具有相关性和有所侧重。最初所计划的联系将得到重建。这将使讨论更集中,并随着时间的推移实现谈判。

回来到这里和现在,我们也可以给自己时间,在每一轮值主席领导下集思广益——敞开大门、没有任务、遵循查塔姆大厦规则——所以我们可以从本国的立场脱身,一般性地彼此互动,就像喝咖啡一样。大家都是朋友和同事,但我们被本国立场所困。这样,我们就可以对本论坛内外各种议题有一个真正的、非正式的集思广益。

总之,我们都知道,我们今天有这一讨论的主要原因是裁谈会仍然未能商定一项工作计划,以便能够开始谈判《裂变材料禁产条约》(《禁产条约》)。我们最近已经非常接近了。许多国家表现出灵活性,并再次显示出重新启动裁谈会的共同愿望。然而,最重要的问题仍然是政治意愿;如果我们要实现一个没有核武器世界的长期目标,这正是必须克服的。因此,我们再次呼吁所有成员争取以建设性的方式与各集团的同事合作,努力寻找办法,在关键问题上达成谅解,在一个可核查和国际上可接受的《禁产条约》上取得进展。

拉哈明莫夫一霍尼希女士(以色列)(以英语发言): 主席先生,因为这是本代 表团在你担任轮值主席期间第一次发言,所以请允许我表示赞赏你主持讨论的方 式,并保证我们全力支持你履行职责。

本次会议关于振兴裁军谈判会议工作的议题,显然在这一阶段对本机构很重要。裁军谈判会议的绝大多数成员悲叹已久的是:裁谈会无法商定一个工作计划,以能够从初步讨论阶段迈向真正的谈判。虽然我们的讨论显然是有意义和有价值的,但是并没有达到我们被赋予的任务。因此,我们欢迎在活动时间表中列入这一议题。

在以色列看来,裁谈会无法迈进的核心问题是本机构在多年过程中采取了零和游戏的态度。本会议厅许多人将四个核心议题视为取得进展的唯一可能途径,并且因此如果在这些深深纠结的问题上未达成有关协议,则根本无法取得进展。这种态度限制了这一机构的灵活性,并使其长久瘫痪下来。

我们充分认识到,各成员国克服这种"有则全有、无则全无"的态度不会容易。我们了解,在这一模式的背后首先有逻辑上的理由,因为国际社会将四个核心议题广泛定义为多边裁军议程上最重要的议题。然而,很显然,裁谈会无法在目前阶段就这些议题达成协议。目前的僵局已经持续了十五年。四个核心议题的复杂性已经使这一机构长期无法向前迈步。

尽管我们显然无意贬低四个核心议题的重要性,但是应当认识到,当今世界在全球和区域面临的挑战和问题的范围都要广泛得多。今天的世界面临许多挑战,而解决这些问题将为区域和全球和平与安全做出重大贡献。从以色列的角度看,其可以是处理便携式防空系统的威胁、也可以是没有全面法律框架禁止向恐怖分子转让常规武器等问题。我们深信,裁军谈判会议其它成员国同样可以界定一些影响自己安全、但是在四个核心议题之外的问题。

鉴于上述情况,以色列认为,本机构应在裁军谈判会议每一工作年之初,在预定日期里考虑是否可以就四个核心议题达成协议。在我们看来,用于考虑能否商定四个核心议题的时间不应当超过两、三个星期,或者最多一任轮值主席之期。在最初的时日过去之后,并且在不影响裁谈会今后届会可能达成的任何协议的情况下,如果无法就四个核心议题达成任何协议,裁谈会将把注意力转向其它重要事项。如果在工作年的后期形成协议,这不应、也不会排除关于四个核心议题的工作。如果大家认为取得成功的前景好转,裁军谈判会议可同样决定延长最初划定给四个核心议题的时日。如果这一协议成型,裁军谈判会议将按照所达成的协议开展工作。然而,如果达不成协议,裁军谈判会议可将其注意力转向别处。这项建议会增加裁谈会开始实际工作的可能性。

裁军谈判会议作为唯一的多边谈判论坛,是一个重要机构。应大力振兴其工作,让它回到正轨。

吴海涛先生(中国)(以中文发言): 主席先生,当前,裁谈会正在围绕今年议题以及重振裁谈会问题进行有序和深入的讨论。希望各方珍视和维护这一积极势头,凝聚共识,共同努力推动裁谈会尽早达成工作计划,使裁谈会重新焕发生机。

裁谈会的僵局首先源于政治因素。良好的国际和地区安全环境有助于多边裁 军进程取得进展。裁军和军控的努力,也有助于增进各国的共同安全。我们希望 裁谈会各成员国显示足够的政治意愿,努力从两个方面开展工作。

一方面,我们应积极在裁谈会内寻找办法。通过公开、透明、平等磋商,妥善解决各方的程序性和实质性关切,争取找到各方均可接受的方案。另一方面,我们应努力在裁谈会外创造有利条件。鼓励有关各方采取积极举措,相互照顾彼此关切,营造有利于谈判和对话的氛围。

主席先生,中方赞成就"重振裁谈会"交换意见。我们认为,讨论这一问题 应把握以下几条重要的原则:

第一,应尊重裁谈会的权威地位。裁谈会是 1978 年首届裁军特别联大授权成立的"唯一多边裁军谈判论坛",其权威地位是任何其他国际机制都无法代替的。裁谈会成员涵盖了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核武器国家与无核武器国家、以及不同地区和集团的重要成员。它既有效力,又有广泛的代表性。

裁谈会有良好的制度保障。以"协商一致"为核心的议事规则,体现了裁谈 会平等精神,切实维护和保证了每个成员国的安全关切得到充分反映。这一点是 裁谈会作为唯一多边裁军谈判机构的特别特征,我们要特别坚持。

第二,应保持对裁谈会的坚定信心。裁谈会及其前身历史上曾达成《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禁止化学武器公约》和《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等诸多构成多边军控、裁军与防扩散体系的支柱性条约,为促进国际和平与安全作出了突出贡献。

众所周知,重大军控条约的谈判进程不可能一蹴而就。《禁止化学武器公约》、《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从酝酿到谈判达成均耗时多年。核裁军、防止外空军备竞赛、对无核武器国家安全保证这几项重要议题自列入裁谈会议程至今仍在讨论。

越是在面临僵局和困难的时候,裁谈会成员国越应保持对裁谈会的信心和耐心,加强合作,面对挑战,推动裁谈会不断向成员国的共同目标迈进。

第三,应尊重各国的正当安全关切。总结裁谈会以往成功的经验,关键是要充分尊重、妥善解决各成员国的正当安全关切。这是严肃认真的多边军控条约谈判的目的所在,也是确保所有"利益攸关方"普遍参与,保证所达成条约的公正性、权威性以及能反映全体成员国所代表的国际社会共同意愿的重要前提。

第四,应积极推进重振裁谈会工作。大家都非常关注裁谈会现状,都希望能够 尽快重振裁谈会工作。近年来,围绕进一步提高裁谈会工作效率、振兴裁谈会问 题,裁谈会历任主席、成员国及托卡耶夫秘书长都提出了不少好的建议和想法。

中方充分理解有关各方要求改进工作效率以推动裁谈会工作的良好愿望,愿 意与各方探讨合理的解决办法。我们应结合新的形势,进一步发挥创造性思维, 不断做出新的努力和尝试,广泛开展各种形式的磋商,争取找到各方均可接受的 重振裁谈会工作的方案。

沃伦曼先生(瑞士)(以法语发言): 主席先生,我国代表团特别高兴地看到振兴裁军谈判会议问题被列入议程。振兴裁谈会,唯一的多边裁军谈判论坛,是一个优先问题,需要周密、有重点、切合实际、尤其是坦诚的讨论。克服裁谈会缺乏进展和陷入僵局的原因,仍然是裁谈会的一个核心挑战。

应当强调的是,这一议题来自联合国大会的授权。特别是,裁谈会有责任跟进大会未经表决通过的由荷兰、南非和瑞士发起的第 66/66 号决议。今天上午,大家已经数次提到这一决议。

大会对裁军谈判会议的僵局表示日益失去耐心。第 66/66 号决议强调需要加强政治意愿;这是开展谈判的一个基本要素。裁谈会成员们必须认识到,我们生活在一个全球化和相互依存的世界,作为一个社区,正面临着一些裁军和不扩散方面的挑战。它们应当致力于加大努力,创造一个有利于在裁谈会开始多边谈判的政治气候。

主席先生,第 66/66 号决议还为裁谈会成员们提供了非常实用的成果。在一个段落中,它请各国在适当论坛为振兴联合国整个裁军机制、包括裁军谈判会议,探索、研究和整合各种办法、建议和要素。如果有什么机构符合这一适当论坛的描述,那就是裁军谈判会议。

开展这样的工作很重要、很必要。目前的僵局不能完全归咎于外部政治因素和缺乏政治意愿。本论坛仍然陷于瘫痪,也是因为严重的体制缺陷,必须进行评估。裁军谈判会议成员们应进一步考虑裁谈会的结构和工作方法建议,并且系统地这样做。大家已经提出了许多建议,包括裁谈会秘书长托卡耶夫先生的建议。如果这一讨论进程表明存在着一个让裁谈会更有效的共同基础,那么我们就应当毫不犹豫地落实所需的改变,使裁谈会更好地运作。我们相信,开展这项工作应通过系统的机构评估,并且可以,比如说,为此任命一名特别报告员、或在一个工作组的框架内开展工作,比如今天上午大家已经数次提出的那样。让我与大家分享几点值得考虑的意见:

协商一致规则仍然是实现各项享有最广泛支持的协议的一个出色原则。但是这条规则的解释方式却引发出一种无法达成协议的情况。协商一致规则的广义解释,对这一事实负有责任:裁军谈判会议维持现状,维护少数成员的利益,损害绝大多数成员的利益。不能再回避如何解释这一规则的问题了:

- 工作计划的通过和解释方式阻碍着具体工作;
- 每四星期轮换主席,阻碍主席在裁军谈判会议发挥显著作用;
- 裁军谈判会议的议事规则排斥各种行为者:如果我们希望在二十一世纪建立全球安全环境,这些行为者是必不可少的伙伴。我们深信:工作需要更开放,采取包容态度,允许所有相关行为者——其它有关国家,专家团体和民间社会的成员——的意见得到考虑。

我们希望有可能在今年再次探讨这几点想法。大会正计划在第六十七届会议 上审议第 66/66 号决议的执行进展情况。我们认为,裁军谈判会议提交大会的报 告应当考虑到我们关于裁谈会工作振兴问题的讨论,使我们可以总结所取得的进 展,进一步探讨可用的选择办法,以推进多边裁军谈判。我们认为,应以共识方 式通过报告的规则意味着:裁军谈判会议向大会提交的年度报告应准确反映裁谈 会所有成员国的立场。

主席先生,我们深信,存在一个关于裁军问题的大使和专家常设机构,对于有效谈判和实施裁军措施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我们也相信,需要一个常设论坛应对裁军和不扩散方面的挑战。裁军谈判会议以其独特的潜力,能够也必须是这样一个论坛。但是,要做到这一点,它必须进行一些反省和演进。这就是为什么瑞士希望裁谈会能够开始一个对其长处和短处进行全面评估的工作,并最终使其再次运作起来,满足整个国际社会的期待和希望。

帕迪利亚·罗德里格斯女士(墨西哥)(以西班牙语发言):我们感谢六主席愿意在全体会议工作中纳入关于振兴裁军谈判会议的议题。如前所述,我们对正在进行的是这种讨论、而不是执行工作计划而感到遗憾。

不断有人提醒我们说,很多代表团认为裁谈会在过去 16 年中没有瘫痪。听到不同区域的代表团解释说,裁谈会缺乏实质性工作是由于外部原因,令人感到有趣。它们认为,裁谈会仅仅是那些不利于其工作的国际力量合流的受害者。正如我们都知道的,墨西哥不同意这一看法。如果情况的确如此,解决如何振兴裁谈会问题就是荒谬的。我们不能振兴某种已经很有活力的东西。而今天我们正在讨论这一荒谬之事。

第一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于 1978 年发出警告,指出核武器对人类生存所造成的威胁。联合国所有会员国表示坚信,裁军、尤其是核裁军和军备控制,对于实现国际和平与安全、对于各国人民的经济和社会进步,必不可少。这一警告余音仍在。我们必须就此向前迈进。

联合国大会于 1978 年认识到,应当为各个裁军论坛分别安排不同的作用。这些作用体现在不同的任务上:一方面指定联合国裁军审议委员会作为审议机构,另一方面指定裁军谈判会议作为永久性的谈判论坛。裁军机制被视为达到目的的一个工具或手段。

然而,尽管有这一机制,包括我们自己论坛过去 16 年的不断工作,但是这一机制,特别是裁谈会,却一直既未实现宗旨、也未履行使命。

直接、简单地说,振兴裁谈会的唯一途径是使它能够履行使命;这意味着通过和执行工作计划、并谈判多边裁军协定。

影响裁谈会的并非仅仅是目前的僵局,更不是整个多边论坛。然而,2009年5月,裁谈会在十年中第一次通过了工作计划,但此后却不能就之采取行动,并自此一直无法通过一项新的工作计划。这表明有必要深思熟虑、态度开放地提出质疑:裁谈会是否是一个能够有效响应各方利益、不仅仅是某些成员利益的论坛?它作为一个机构是否适合对二十一世纪的现实作出回应?

这样的思索必须含有对这一论坛特点的仔细观察;它成立于另一时代,目的是在一个与现今非常不同、以国际均势为特点的两极世界中实现微妙的平衡。在本世纪,多边谈判不能漠视当今的多极结构;这一结构的参与者不仅有国家,还有非政府组织,甚至在决定全球安全问题时也是如此。因此,更符合逻辑的是谈论裁谈会的改革和重建,而不是振兴。

墨西哥多次提请大家注意,需要分析裁谈会的工作方法。请允许我更详细地 列举我们的理由,以证明这一方针。

国际关系影响到国家在国际组织的立场和行动。这些组织不是存在于真空之中。然而,国际组织没有自己的生命或自由意志。它们不能调整或改变自己,仿佛独立于成员国的决定,即通常所称的"政治意愿"。

国际关系很复杂。正因如此,才有国际组织的存在。我们这些信仰多边主义的人认为,国际组织必须建立起各国能做出正确决策,以达成协议和解决共同问题的进程。我们认为,各个论坛能够具备促进这种政治意愿的优势。有时,工作方法阻断了决策过程。在这种情况下,机构不改革就会消亡。日内瓦是许多正在进行毫无炒作的改革的组织所在地;它们唯一的简单目的就是为成员的利益而改善本身工作。

但是,这不是裁谈会的情况。它的议事规则在过去维持了平衡,现在几乎没有任何意义。每月轮换主席、区域集团的存在,通过和实施工作计划的程序、没有民间社会参与的讨论、以及协商一致规则,都在削弱裁谈会的效用,并且阻碍政治意愿出现。

尽管裁谈会持续低迷,但是仍然进行了一些重要的裁军谈判。其中包括《从各个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即将举行的《武器贸易条约》谈判,以及尤其是分别解决杀伤人员地雷和集束弹药问题的公约。后者是在裁谈会框架外缔结的,反映了国际社会推动多边裁军协定的意愿。

我们必须通过多边协议实现彻底消除核武器。墨西哥将不断提请大家注意, 核武器的任何使用会造成构成危害人类罪的人道主义灾难。我们必须作为紧急事 项开始核裁军谈判。如果我们不能在裁谈会做到这一点,就应当在其它机构去 做。

罗索查先生(斯洛伐克)(以英语发言): 主席先生,斯洛伐克完全赞同欧洲联盟代表的发言。不过,我想从一个国家的角度提出若干看法。

我国代表团欢迎在这一关键时刻有机会交流裁军谈判会议振兴问题的看法。 我们谨赞扬你和其他主席给我们这一机会来评估本论坛的当前状态和未来前景。 让我也表示深深感谢联合国裁军研究所对我们最近会议上各项议题辩论做出了最 宝贵的贡献。我们赞赏它的贡献,并希望这种合作将在未来继续下去。

我们与许多代表团一样,对裁军谈判会议目前工作状态感到挫折和不满。从 解决一系列日益增长的安全挑战和需求的信誉和相关意义上来说,这对裁谈会具 有严重后果。

我们认为,振兴和加强多边的努力,时机已到,因为当今的安全挑战需要共同和统一的全球性解决办法。正是从这一角度出发,以裁谈会为关键组成部分的有效多边裁军机制,对我们的安全问题至关重要。长久以来,裁谈会一直受到重视,被看作加强国际安全的多边渠道。

我们理解必须有耐心,但我们相信: 经过 15 年多的僵局,行动更加必不可少。裁谈会有责任开展多边裁军谈判,而各成员国有责任不辜负 1978 年第一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赋予的任务。

如我国代表团在以前发言中所说过,斯洛伐克一贯将多边主义原则视作国际 社会核裁军和不扩散努力的核心。

我们继续将裁军谈判会议视作唯一的裁军问题多边谈判论坛。我们认为,非常重要的是我们不能让它继续无所事事、陷入僵局。我们相信,裁谈会仍然是制订全球性基础牢固的可行文书的最佳场所。裁军谈判会议的概念为找到谈判解决的办法提供了潜力。

与此同时,裁谈会需要提供前景、发挥作用。否则,可以在其它地方树立前景。事实上,我们不能、也不想改变宗旨,但我们可以搜一搜我们的工具箱,检查我们是否有合适的工具在手。我们不能忽视关于开辟其它裁军途径、以推动多边裁军谈判向前发展的愿望。在涵盖基本内容的关键问题上,有可能探讨替代的方法和手段。

斯洛伐克欢迎联合国秘书长倡议召开关于"振兴裁军谈判会议的工作和推动 多边裁军谈判"的高级别会议。它还支持并积极参与了大会全体会议去年关于高 级别会议后续行动的辩论,在裁谈会继续陷入僵局的情况下,使大会有可能提供 一个合适的论坛来解决裁军机制的迫切问题。

前任联合国秘书长科菲·安南先生在 2003 年告诉我们:对于振兴裁谈会,首先并最重要的是需要成员国重树政治意愿和决心。经过近 10 年的时间,我们仍然在争取响应这一呼吁。因为这一僵局,国际社会无法在裁谈会或通过裁谈会在它认为将加强各国安全的问题上取得进展。这就是为什么从安全的角度来说,这一僵局令人无法忍受。持续的僵局不能持久。裁谈会成员国负有特殊责任,不得为维持现状添枝加叶。由于裁谈会作为实现核裁军途径的作用令人置疑,所以我们必须清醒地解决它如何恢复运作的问题,并巩固它在满足更广泛的国际社会期望方面的潜力。

我国代表团承认,根据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的决定,裁军谈判会议以协商一致的方式开展工作。我们理解,设立协商一致规则是为了使裁谈会的决定充分体现各成员国的安全利益。就此,我们相信,关于谈判成果的协商一致将确立一个机制,具有足够的力量来捍卫这种安全利益。

很自然的是,安全利益在谈判期间能得到最好捍卫。这是应寻求协商一致的 合适地点和时间。遗憾的是,在裁军谈判会议上似乎正在曲解和误用协商一致规 则。就此来说,审议这条规则的适用情况,符合裁谈会的利益。协商一致规则不 应当被用来制造程序障碍。

据我们了解,对于裁军谈判会议上的谈判,存在着不同的优先事项,但裁谈会处于僵局不是因为谈判失败,而是由于不能商定一个谈判所应依据的工作计划:这一事实令人严重关切。

根据议事规则,只要认为有利于有效履行职能,裁谈会就可设立附属机构,包括在看来有基础谈判一项条约草案或其它文本草案之时。就此来说,如果裁谈会决定成立这一机构,它没有必要把关于其职责的决定与关于其设立的决定挂钩。同时我们也理解,裁军谈判会议并非必须设立附属机构,议事规则也不禁止裁谈会在没有这类机构的情况下开展谈判。

我们赞同裁谈会秘书长的观点,即:增强裁谈会职能的具体步骤具有显著政治意义,将显示出裁军谈判会议成员寻找僵局出路的集体意愿,并可能有助于建立信任。就此,我们同意,各主席有发挥更积极作用的潜力。我们欢迎各主席在今年会议上展示这种潜力。加强各主席之间的合作,可能带来超越一任主席追求的、更长远的前景。我们认为,这种做法可能在裁谈会创造新的活力。

我国代表团还注意到,许多国家对裁军谈判会议成员资格表现出渴望和兴趣。我们认为,这一问题值得适当考虑。在这方面,斯洛伐克欢迎各国日益支持任命一名扩大裁军谈判会议成员资格问题特别协调员。与此同时,我们认为,任何程序改革都不能替代谈判新的裁军文书的努力。然而,积极考虑某些程序安排,可能有利和便利于裁军谈判会议今后的工作。

最后,请允许我重申,我国代表团愿意与所有伙伴合作,以结束目前的僵局,推动多边裁军谈判向前发展。

范东克尔斯胡德先生(荷兰)(以英语发言): 主席先生,鉴于荷兰对今天日程 上议题的重视,范登艾瑟尔大使本希望亲自出席。遗憾的是,在日内瓦之外、其 实是瑞士之外的一个任务使他无法出席今天的全体会议。因此,请接受我们为他 缺席的道歉。如果你允许,现在谨请我的同事费尔伯恩一施罗伊德女士代表我国 代表团发言。

费尔伯恩-施罗伊德女士(荷兰)(以英语发言): 主席先生,我们感谢有这一机会分享我们对振兴裁军谈判会议这一重要议题的想法。我们赞同欧洲联盟代表的发言。

对于我们的集体安全,多边裁军机构的有效运作至关重要。大会去年的届会表明,许多代表团日益关注多边裁军机制、特别是裁军谈判会议的状态。荷兰与南非、瑞士共同发起并得到一致通过的大会第 66/66 号决议执行部分第 7 段谈到,需要在大会第六十六届会议期间需要总结所有推进多边裁军谈判的相关努力。

我们认为,今天的会议和 8 月 21 日的会议应力求做到这件事——总结。我们已经做出哪些努力?我们现在是否比去年在第一委员会期间更接近于开始多边裁军谈判?恐怕对这一问题的答案——无论对这里所讨论的许多问题持何立场——只能是否定的。我们没有更接近、并且甚至也许比去年十月更加远离谈判的启动。

大会第 66/66 号决议也明确指出:如果裁军谈判会议今年再次未能通过和实施工作计划以开展实质性工作,大会已准备好进一步探索推进多边裁军谈判的各种选择办法。如果我们对彼此、本国政府和我们自己都诚实,则是工作计划取得突破的机会很渺茫。

荷兰仍然愿意讨论来自裁军谈判会议内外的所有选择办法。正如我国代表团以前所指出,简单地接受现状、等待政治意愿出现,对于某些人似乎是舒适的立场和反对考虑备选方案的理由,但是无所作为最终会进一步削弱这一机构,并且甚至使其进一步蜕化,变得无足轻重。束之高阁,一个有时在这些讨论中使用的词汇,将不会是蓄意选择的结果,而可能是本机构仍然缺乏有意义活动的结果。裁军谈判会议将依然正式存在,但会逐渐消亡。这不是一个快乐的前景。

与此同时,我们也必须面对现实提供给我们的选择办法。我们认为,任何有意义的核裁军进程都需要有一定数量的国家参与,并且最好有大多数、即使不是全部、核武器国家参与。如果短期内启动谈判不可行,我们至少应当看一看在裁军谈判会议内外为未来谈判打基础的可能性。对于荷兰来说,仅在裁谈会进行专题辩论是不够的。以静态形式交换众所周知的立场,不会使我们更接近谈判,也不足以为之做出铺垫。我们需要更加专注、互动和持续的辩论来实现这一目标,最好是、但不一定是在裁军谈判会议上。这些活动应当为谈判提供一个真正的前景。荷兰认为:将某个特定议题的专家们汇集到一起,在这方面可能是有帮助的。

荷兰也赞同审查裁军谈判会议的工作方法、包括对这一机构造成严重约束的 程序和运作原则。我们赞赏裁谈会秘书长对这一辩论的重要贡献。我们感到遗憾 的是,裁谈会一直无法商定扩大参与范围和加强与民间社会参与的问题。甚至在 这些重要议题上没有任何实质性和互动式讨论,说明了裁谈会所处的瘫痪状态。

荷兰期待着在本论坛和大会上继续辩论关键的振兴议题。我们希望这场辩论 以透明和包容的注重成果的精神。

林德尔先生(瑞典)(以英语发言): 主席先生,瑞典完全赞同欧洲联盟的发言。

在以本国角度发言时,让我首先说,我们确实非常高兴看到一个北欧伙伴国家的代表坐在主席之位,我们还谨感谢你以出色的方法主持工作。

裁谈会现在已深入进行了一系列专题讨论。和许多人一样,我国表团对这些讨论有些感慨,因为我们认为这些不应当被允许代替真正的工作,不应当被如此看待或体现。这根本不是说我们至今的讨论毫无价值,而是说我们应当记住:由于裁谈会不能通过工作计划,所以我们正在做此事,而不是谈判。

我们感谢裁谈会秘书长关于振兴问题的发言,包括在今年 2 月 14 日的发言。秘书长提出的意见之一涉及轮值主席的活动和框架。他呼吁六主席发挥积极作用,包括代表一些相继的主席提出集体建议和倡议。因此,我们认为这个建议很好。今年春天商定的活动时间表涵盖今年届会的其余部分,很好体现了这一方法的价值。

秘书长还指出,最终应延长每一轮值主席的任期,并且应当修改轮值主席的 选择方法。我们十分同意这两点。在我们的工作中明显需要创立更大的连续性。 这样的修改越早越好。此外,我们认为,任何工作计划都应当涵盖一次以上的届 会。直到由一个新的计划取代之前,它都应当保持有效。

另一个重要问题是裁谈会的成员资格。秘书长赞成更广泛的成员资格,以使 裁谈会更具代表性,并增加其合法性。我们同意这一点。我们也愿响应这一促进 开放和包容性的呼吁。

我们已经听到有人建议扩大裁谈会的实质范围,以涵盖新的问题。在这一点上,我们有点不太同意。国际社会好几个重要聚会和论坛都表明了什么应当是重点问题。任务已经交给裁军谈判会议,不容忽视。我们的目标不是对任何事都开展谈判;它只应对一些确定的问题开展谈判。

关于议事规则,我们对程序问题不受协商一致决策所限的想法表示赞同。

另一项建议是考虑将裁谈会和联合国裁军审议委员会合并为一个新的机构, 既负责审议,又负责谈判。很难不认为这样的机构往往会从事审议,而不是谈 判。因此,这不符合我们主要倡导的前进方向。

作为结论来说,程序改革本身难以足够保证裁谈会将会再次作为一个谈判机构运作。但是,如果这样的改革足够深远,我们相信至少可以增加期待已久的的机会,使裁谈会回归实质性工作。由于对现状的挫折感正在与日俱增,我们需要刻不容缓地向前迈进。

瓦伦西亚·穆尼奥斯先生(哥伦比亚)(以西班牙语发言): 主席先生,首先我谨对你在过去这一个月中领导裁谈会工作的方式表示祝贺。我们赞赏关于将联合国裁军研究所(裁研所)引入这一审议过程的建议; 我们感到遗憾的是,由于程序上的不确定性,我们一直无法看到裁研所更积极和实质性的参与。我们鼓励历任主席解决某些国家提出的关切,以期开辟途径,不仅让裁研所,而且也让其它国际及非政府组织参与我们的讨论、做出宝贵贡献; 这能够无疑地在各个议程项目上加倍拓宽我们的知识、刷新我们的观点。

关于我们正在讨论的振兴裁谈会问题,我们认为,正如我们前面所说,我们对裁谈会的状况已经有了一个广泛的诊断。哥伦比亚在担任轮值主席期间曾尝试 CD/1933 号文件中加以汇编。因此,我们想强调:现在正是采取行动的时机。哥伦比亚代表团想和大家分享一些想法,并重申几点我们认为可能使这一机构更强壮、可能结束现在折磨着它的僵局和麻痹的意见。

首先,振兴裁谈会的唯一方式显然是启动实质性工作,即开始我们议程上议题的谈判。因此,这项任务以外的任何活动,或者不是为谈判铺平道路的任何活动,都属多余。更重要的是,它可能会产生一种进展假象,一种不利于裁谈会合法地位的错觉。只有我们自己才对裁谈会的目前和未来形势负有责任。

其次,我们在五月通过 WP/571/Rev.1 号文件后开始的议程项目讨论,应增加裁谈会工作的价值。如果限于重复本国立场,这些活动将缺乏意义。正如我们在第一轮指出的,各国的意见和立场没有实质性的变化,除了如我们注意到的,有几个新观点含有对核武器灾难性人道主义后果的一些想法。

哥伦比亚认为,这种交流的用处在于经过每次讨论找到最小的共同点,以之 为基础开始制定我们想就之开展工作的每一专题任务。可以由轮值主席负责总结 和确定这一基础,也可以在非正式会议上进行。这一方法的优点之一是,寻求达 成任务共识的责任是所有成员国共同承担的,不会转移到权力有限的轮值主席身 上。

第三,无论选择哪种方法,哥伦比亚想强调有关任务的议题的两个想法。我们认为,裁谈会有能力在同一时间就一个以上的议题向前迈进。换言之,我们能够就最成熟、并且明显非常接近达成共识的议题执行两个谈判任务,例如,关于裂变材料条约的谈判和关于消极安全保证的公约。

我们愿进一步重申,各项任务不得挂钩。在一个议程项目上的进展不能成为 陷阱,阻碍其它项目的进展。将它们挂钩,是对平衡原则的不当解释。

第四,作为辅助和补充行动,我们可以考虑直接解决如何加强裁谈会的方式。这样的讨论还应当兼顾程序问题。我们知道本机构不愿意解决议事规则问题,但是从我们的角度来看,对规则的不断过度诠释,是减缓我们进展的因素之一。任何机构的工作方法,包括议事规则,对于它的活力和效用都必不可少。

我们谨就此提及去年讨论的、我们认为仍然重要和有益的两项新倡议,以为 其实施寻找合适的政治时机。这两项倡议就是成立振兴裁谈会问题工作组和任命 一名扩大裁谈会成员问题协调员,从而有可能作出决定、开展具体工作。

我们希望这些因素将得到考虑,并将在决策中有所帮助,使振兴裁谈会的讨论不再是纸上谈兵。我们相信,随着裁谈会的加强和开始工作,具有本机构类似特点的整个多边裁军机制将重新焕发活力。现在,我们所掌握的工具都不符合我们争取实现一个更安全世界的任务。

西蒙一米歇尔先生(法国)(以法语发言): 主席先生,法国完全支持刚才欧洲联盟代表的发言。我现在想从本国的立场讲几句话。

法国致力于有效的多边裁军;这样的裁军有助于稳步实现全面彻底裁军,建 立一个更安全的世界。

构成裁军机制的所有各机构,即裁军谈判会议——谈判具有法律约束力协定的唯一多边论坛、联合国裁军审议委员会和联合国大会第一委员会,必须致力于这一长期目标。然而,我们都知道裁军谈判会议过去 16 年所陷的僵局。这不是一个健康的状况。所有在场的几乎代表团都对无聊纠纷中的所失时间和所浪费资源表示沮丧,我们也有同感。

这一僵局的原因主要是政治性的。已存在"除一方外的全体一致意见",以 启动关于禁止生产核武器所用裂变材料条约的谈判。我们当然希望这些谈判将在 裁军谈判会议上进行;这是它成立的目的。对我们来说:起草这一议题的协议, 为集体安全作出真正的贡献,时机已经成熟。

但是,我们必须让自己思考如何最好地运作我们的论坛,并且我要感谢裁谈 会秘书长在2月14日为我们提出建议。

首先,协商一致规则尽管已被误用,但值得保留。

协商一致规则是为了保障有关各方都可参加裁军谈判,并相信其合法安全利 益将得到关注。这也保证谈判达成的协议将得到所有接受方的的执行。因此对法 国而言,协商一致规则是有效多边主义的要求。

然而,多年来,裁军谈判会议的协商一致规则已经被误用为一种阻拦手段。 关于一项决定,只要没有明确反对,协商一致就应算达成,从而可以推进工作。 协商一致也是一个要求各方做出努力、互相让步的心态。遗憾的是,裁谈会的协 商一致在实践中逐渐被界定为全体一致,一个更为限定和狭窄的概念。而且,一 个全体一致规则被适用于所有的决定,不管实质性还是程序性决定,并且事实上 无视议题的重要性。

主席的作用也值得考虑。没有一个能够提出建议、总结各种立场并帮助达成折中的主持人,任何机构都无法有效地以协商一致开展工作。

如果看一下我们的历史,看一看过于遥远的裁谈会有效谈判主要条约的时期,我们看到,这一作用首先落在各工作组的主持人身上。这就是为什么裁谈会 全体会议能够无太大困难地每月轮换主席开展工作。

但是,现在我们只以全体会议开展工作。诚然,全年六主席之间的非正式合作很好,是某种积极的东西。我要在此赞扬今年已经以合作和建设性精神担任轮值主席的四位同事的努力和诚意。但是,在一个月的时间里,一位裁军谈判会议主席似乎难以推动论坛;这一制度很快显示出局限性。

此外,由于对议事规则日益进行狭义的解释,所以裁谈会主席的权力多年来已经减少。

很显然,某些程序性事项非常重要,特别是设立工作组。如果工作计划成为 敏感问题,那是因为其目的是要设立工作组,以便可以启动谈判,甚至引导一个 任务下的谈判达到一定程度。我很高兴地承认这一点。

但是,当涉及按照年初通过的议程简单地举行全体会议进行专题讨论时,当 我们实际上有了一个议程时,采取同样的模式并寻求裁谈会上的正式同意是否合 理?与此类似,当涉及邀请外部专家和听取他们意见时,尤其是当他们来自联合 国大家庭时,是否真的有必要走这一过场?

一切有效运作的多边论坛都可能同样必要地依赖于一个公正机构提供的报告 或由事实,不仅是对于实际安排会议有关的事项,而且最重要的是对于实质性问 题。例如,联合国安理会从不犹豫请秘书处起草关于大量专题的报告。

最后,我们应对许多国家希望加入这一论坛的合理申请做出回应。作为法国 代表,我很自然地对欧盟其它成员国的期望很敏感,当然对世界其它地区的国家 也是如此。因此,我们赞成有限的扩大,前提是在加入国的数量与论坛效率的改 进之间达到公正的平衡。

主席先生,这些是我们看来必须加以探讨、以改善裁军谈判会议运作的途径。我们认为,比起规避启动《禁止生产裂变材料条约》谈判的企图,或者某些人已经提到的甚至更加激烈的解决办法,比如暂停或干脆取消本论坛,这种方式更为可取。

让我们记住,如果发生这种情况、如果本论坛进入休眠,我们知道我们会失去什么,尽管我们不知道我们将换得什么。我们将失去国际社会商定的开展裁军谈判的唯一常设论坛,失去在最敏感领域拥有关键能力的所有国家参与的唯一论坛,最后还失去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和常规武器两方面专家们在日内瓦的持续存在,这些专家提供任何其它多边谈判的首都都不具备的专门知识。

德拉亚盖先生(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以英语发言): 主席先生,我们对你主持裁谈会的方式感到愉快。作为裁军问题的唯一谈判机构,裁谈会已处于僵局 15年以上。这一问题最近才变得明显,虽然真正的僵局已经出现很长一段时间.

裁军谈判会议像其它国际机构一样,需要定期评估和评价。在我们评估时,必须公平、避免夸张、悲观和预断。这种评估应当透明、全面和有利于加强有关机构——裁军谈判会议——的目标。不信任、情绪化的诊断,再加上具体侧重于裁军谈判会议的未来,只能恶化现状、破坏裁谈会的信誉,而又不提供合理的替代。

第一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设立了裁军机制,但有必要解决对 其有效性的一些挑战。应对这些挑战的最佳方式是召开第四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 的大会特别会议。因此,我们支持早日召开这一会议。

裁军谈判会议是裁军问题多边外交领域一个众所周知的机构,在制定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构建国际核不扩散机制的基石和主要机构的领域中取得了一些成就。尽管裁谈会的存在理由是核裁军,但遗憾的是,我们必须承认这一机构对核裁军的贡献不大。

促进多边主义作为裁军和不扩散领域谈判的核心原则,极为重要。在这方面,裁军谈判会议仍然是唯一的多边裁军谈判机构。

裁军谈判会议的具体组成、广泛的议程和特殊的议事规则,赋予了它独特的 地位。我们支持一切加强其信誉和正常运作的措施。我们认为,推动裁谈会的工 作不能以改变议事规则的模式或方式、或者以改变我们对这些规则的解释来实 现。值得回顾的是,不仅裁军谈判会议的一切现有多边条约都是按照相同的议事 规则包括协商一致规则谈判的,而且涉及国家安全和裁军问题的敏感性要求我们 在其它论坛谈判多边裁军条约时也不得不采用类似的规则。

评估裁军谈判会议工作和裁军是一个很严肃的问题。我们要解决问题的根本原因,并注意那些将最近出现的势头转为形式和程序上表面变化的情绪化动作; 这些动作不解决实质问题、或者只是建议更换谈判机构和地点,不了解一些国家 寻求的主要为无代价的谈判方针的固有问题。

裁军谈判会议过去十年中无所作为的根本原因是缺乏政治意愿消除核武器对国际社会造成的共同威胁以落实各国享有更大安全原则、以及不愿将自我中心的态度转变为可持续合作安全的神圣方针。

裁军谈判会议发挥积极作用,启动所有核心议题谈判活动持续遭到阻力,主要是一个原因——事实上,裁谈会的任务并非维持现状。它的任务是谈判多边裁军条约,从而改变现状。如果裁谈会完成真正的任务,谈判一项禁止生产、发展、拥有和使用核武器的公约,现状将被改变,而那些具备被视为"拥有者"的特权的国家将失去这一优势。因此,裁谈会履行任务阻力很大;只要认为核武器具有一定价值的心态不改变、核武器国家都不愿意参与任何要求改变任何自身核武库状况或损害其核力量的谈判,我们就无法在履行本机构任务方面实现任何突

破。因此,这一僵局不是形式问题,而是实质问题,它与裁谈会的任何程序问题 无关,但与缺乏在裁军领域取得进展的政治意愿密切相关。

我想在此强调,裁谈会的主要任务是谈判裁军。考虑到《生物武器公约》和《化学武器公约》的存在,核裁军仍然是裁谈会唯一的最优先事项。它的议程设计是旨在有助于开展协调一致、共同加强的核裁军国际文书谈判。因此,裁谈会不是一个解决单一问题的场所;在一个议题上缺乏关于谈判范围的共识,不妨碍各代表团开始关于其它议题的谈判。另一方面,我认为,一些国家拒绝认真处理核裁军问题,是我们所面临困难的根源。我们相信,在裁谈会内尽早开始谈判一项在规定时限内彻底消除核武器的分阶段方案,包括一项核武器公约,是今天裁军机制的迫切需要。

这一公约将禁止拥有、发展、生产、储存、转让和使用核武器,并最终销毁核武器。如果我们在裁谈会开始这些谈判,就能够以平衡的方式全面处理议事日程上的核心议题。这当然要处理裂变材料、无核武器国家安全保证的合法权利、以及防止外空军备竞赛的各方面问题。核武器公约提供一个广阔的总体框架,统一维护所有国家的安全,为核武器国家免去目前零碎杂乱的无代价方法。试图将国际社会的注意力和重点转移到核心议题之外的各种建议,是遵循这种自我中心的无代价方法的一个实例,因此是不可接受的。

在裁军谈判会议之外谈判《裂变材料禁产条约》的激进建议既不可行,也不可接受。最后但并非最不重要的是,裁谈会是一个独立组织,具有本身的议事规则;它不是联合国的附属机构。因此,大会的任何建议都是咨询性的,裁谈会可以就其作出自己的决定

瓦西里耶夫先生(俄罗斯联邦)(以俄语发言): 主席先生,我想与我的同事们一道表示赞赏你所领导的讨论。在我看来,这非常有益和有意义。在这方面,我也抛开准备好的发言稿,想与大家分享我对讨论结果的想法。我也想请口译员们宽容,因为我要作即兴发言。

与大多数代表团一样,我们并不满意裁军谈判会议目前的状况。俄罗斯代表团表现过灵活性。我想就此回顾说,我们放弃了将外空谈判与《裂变材料禁产条约》谈判挂钩;这是我们方面向前迈进的显著一步。后来,像许多其它国家一样,我们当然支持了 CD/1864 号文件。我们也准备支持其它关于工作计划的文件,包括众所周知的、最近的埃及提案。如大家所知,在大会上届会议期间,我们还非正式地提出一个推进工作计划的办法,事关《禁产条约》基本内容的制订。

遗憾的是,我们今天的讨论似乎是再次遇到两个钉子。我们工作的绊脚石是程序问题,还是更深刻的政治原因呢?在我之前发言的伊朗代表非常正确地说:程序规则本身在过去没有阻止本机构缔结重要的裁军协定。我想在这方面举一个很能说明问题的例子,就是《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它当然是在裁军谈判会议上制订的。当事实证明解决程序性问题的努力不成功时,这一事项就交给大会审议。虽然条约于1996年签署,但在16年后仍然没有生效。我认为,大家都很明

白:该条约生效的前景根本不取决于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筹备委员会是招募 10 名律师审查一些法律文件、还是解雇 100 名工作人员。它取决于条约生效涉 及的各国的政治意愿和决策。因此,很难说这是一个程序问题,而不是非常具体 的政治问题。

正如我们所见,对于今天裁军谈判会议走廊上所提出和广泛讨论的建议和补救办法,已经提出了两种基本方针。一种方针是以某种方式绕过裁军谈判会议,在并行的论坛上开始谈判进程、或者让大会介入。在任何情况下,这都将导致裁谈会崩溃——我们必须明确这一点。我也应当指出,这些建议都没有得到充分酝酿。我们在俄罗斯有一句话:"毁掉比建造更容易"。我的意思是,在提出某种建设性的建议时,必须充分了解它会导致什么结果。遗憾的是,我们看不到这些建议将导向何方。

还有另一种意见,并且我很高兴地注意到它是占主导的:我们需要维护裁军 谈判会议。大家已经提出了好几个关于如何可能在本论坛再次开始讨论的具体建 议。具体而言,我支持联合王国代表表达的想法。对于我们来说,我们也希望建 议考虑这一点,以探讨如何有可能通过一个所谓的裁军谈判会议简单工作计划。

(以英语发言)

通过一个所谓的简单工作计划,以处理所有四个核心议题。

(以俄语发言)

在我们看来,这不是措词的问题,而是我们如何理解的问题。俄罗斯和中国在 2008 年提出了《防止在外空放置武器、对外空物体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条约》草案。这甚至不在工作计划的框架内,而是在议程的框架内。尽管如此,它使我们能够在讨论条约主要内容方面取得显著进展。在我们看来,如果讨论《禁产条约》问题,甚至是在一个"简单"工作计划的框架内,包括已经根据德国倡议而举行的、并且将根据荷兰倡议再次举行的技术研讨会,都将使我们能够理解一个可能的未来《禁产条约》的宗旨和原则。而且,这类讨论的意义相当不同。

总之,主席先生,我们正面临着一个重要的选择。我们在大会之前的时间很少;如果我们错过这一机会,我们将要面对裁军谈判会议的破裂。因此,我们需要团结在这一论坛周围。理想的是我们能在本届会议结束前为这一论坛商定一项工作计划。

兹韦基奇先生(塞尔维亚)(以英语发言): 主席先生,请允许我首先祝贺你担任轮值主席,并感谢你和你的同行决定将今年活动时间表上的两次不同会议用于振兴这一重要问题。面临僵局,这是一个合理的安排

塞尔维亚赞同丹麦代表欧洲联盟与克罗地亚代表观察员国非正式小组的发言。不扩大裁军谈判会议,就没有一个得到振兴的裁军谈判会议。正如托卡耶夫先生整整 4 个月前,2012 年 2 月 14 日,在这一会议室指出的:扩大,在过去曾被认为得到同意和实现,从未对裁谈会实质性工作造成任何损害。因此,更难以

理解和接受的是,在当今全球化彼此相连的世界中,不顾议程上所有问题都具有 普遍重要性,有如化石般保留排外性裁军谈判会议的做法。联合国系统内的排外 成员资格不适合当今时代。

我们一直面临的障碍是双向的-从实质意义上来说,因为没有在实质性谈判和程序性问题(扩大成员资格是其中之一)上达成协商一致。这一双向障碍有一个共同主线或共同点——两者甚至都没有得到机会探索如何可能推进的方式;这对裁谈会的未来没有好处。给我们一个机会。

塞尔维亚也支持审议托卡耶夫先生发言中提出的其它问题,特别是裁谈会轮值主席的任期和更积极的作用,以及能否修订过时的 1978 议程。我们完全支持爱尔兰提出的关于设立振兴问题工作组的想法。

吉尔先生(印度)(以英语发言): 主席先生,首先我要指出,我们今天会议的 议题不是裁谈会传统议程的一部分,而是过去两年来一直在裁谈会和在大会上同 时讨论的东西。

印度参与这些会议并交流了看法。例如,印度外长出席了联合国秘书长在 2010 年 9 月召开的关于"振兴裁军谈判会议的工作和推进多边裁军谈判"的高 级别会议。我们还认真听取了重视这一问题的其他人的发言或建议;我们将认真 反思一下我们今天听到东西。

印度一直维护裁谈会的独特重要性:它是国际社会在第一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会上承认的唯一多边裁军谈判论坛。根据我们对裁谈会的重视,我们欢迎使大家更接近谈判裁军和国际安全问题、维护这一论坛价值的努力。同时,我们认为,应避免那些使大家更加远离协商一致或质疑裁谈会作用的努力。

我们与其它成员国一样对裁谈会的持续僵局表示失望。尽管有历届主席及各成员过去两年的努力,裁谈会都一直无法商定一项工作计划并履行谈判多边条约的首要任务。然而,我们认为,这一僵局不应归咎于裁谈会或其议事规则。相反,议事规则为成员国提供了必要的保证,使它们在与其它军事大国实质性地讨论对本国安全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时,本国的安全利益得到充分保护。

我想在这里回顾第一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关于将核裁军视为 最重要事项的最后文件。印度一贯支持全球性不歧视、可核查的核裁军。一个痛 苦的现实是,在第一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三十年多年之后,建立 无核武器世界的目标仍然遥远;这不仅是由于裁谈会无法就核裁军谈判达成协 议。实现一个无核武器世界的目标,将需要把承诺嵌入一个商定的多边框架,有 全体核武器国家的参与。顺便说一句,核武器国家都派代表出席裁谈会。

2009 年 5 月的 CD/1864 号文件载有裁谈会上一次协商一致决定通过的工作计划,包括立即开始谈判《裂变材料禁产条约》(《禁产条约》)。我们随后的讨论和会议证明该决定得到广泛支持。我们支持裁谈会作为工作计划的一部分立即

开始谈判《禁产条约》,不质疑国际社会关于《禁产条约》基本目标和任务的长期的协商一致意见。这并不减少我们对核裁军的优先重视。

裁谈会依然拥有任务、成员、信誉和议事规则,现在和未来作为唯一多边裁 军谈判论坛履行职责。它的运作取决于成员国谈判其可以普遍签署、批准和实施 的多边条约。毕竟,正如我们的墨西哥同事指出的,国际组织和裁军机制不是独 立于我们的意识和意志存在的。我们对裁军机制的看法不能脱离现实;因此,我 们认为,质疑裁谈会的可行性或相关性的建议,或者甚至提出不切实际的替代途 径,不会导致有益或富有成效的结果、无法以所有相关国家的参与来推动商定的 多边议程。

总之,我们希望,我们今日和今年晚些时候的审议和行动将重申裁谈会作为 唯一裁军谈判论坛的作用,并争取推动我们努力恢复实质性工作、包括在这一论 坛的谈判。

李主日先生(大韩民国)(以英语发言): 主席先生,我的发言会很简短。最近,我们已经目睹了许多积极措施,为争取在核裁军和核不扩散方面实现期待已久的突破。因此,国际社会对振兴裁谈会的预期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强烈。

为反映国际社会的愿望,联合国秘书长在 2010 年 9 月召开了一个高级别会议,作为国际社会对裁军谈判会议的回应。还有去年七月纽约关于振兴裁军谈判会议问题的后续辩论。然而,裁谈会依然进展甚微,并且国际社会的这种耐心因此正在逐渐耗尽。去年,大会再次呼吁裁谈会通过工作计划和开始实质性工作。裁谈会进一步瘫痪下去,可能不仅危及本身作为首要裁军论坛的地位和合法性,而且也损害多边裁军机制的根基。我坚信,裁谈会如果希望继续发挥核心作用,就应当迅速采取行动。

为了鼓励裁谈会向前迈进,每一成员国首先有必要对其安全考虑和工作方式 表现出更多的政治灵活性。只有当成员国表现出灵活性和合作精神,裁军谈判会 议才能够发生重大演变、跟上迅速变化的裁军气候。现在,裁军谈判会议进程中 需要的不是无止境的空洞争论,而是具体行动。大韩民国将尽全力推动裁军谈判 会议进程。

我国代表团还注意到裁谈会秘书长在 2012 年 2 月的建议。我同意他的意见,程序改革可能是激发振兴裁谈会政治意愿的基石。讨论能否修订裁谈会的议事规则,包括甚至在纯程序问题上是否继续适用协商一致规则,将是有益的。协商一致规则一直被滥用,以至使这一机构陷于僵局。我们必须牢记,裁军谈判会议本身不是目的,而是主要的裁军工具之一。

奥斯基伯先生(土耳其)(以英语发言): 主席先生,我们欢迎在活动时间表中加入新项目,即我们今天所讨论的振兴裁军谈判会议问题。因为裁谈会的确需要恢复活力,所以我们赞赏讨论这一事项。这一平台处于僵局已为时太久,所以需要重新恢复条约谈判的任务。基于这一理解,土耳其支持 2010 年 9 月在纽约举行的高级别会议并做出了积极贡献。我们今天认真听取了其它代表团的意见。大

家表达了许多意义重要的观点。我们珍惜今天讨论的整体氛围;因此,请允许我 简要地代表土耳其做些评论。

对土耳其而言,振兴概念意味着开始裁谈会所负责的谈判,而不是别的。其实,非常简单地说,裁谈会如果不谈判,它就不起作用。如果开始谈判,它就得到振兴。目前,裁谈会很遗憾地不在开展工作;因此,我们所有的努力都应当以此为目的。我们应当推动我们的讨论争取商定的工作计划和开始谈判。为此,我们在这一标题下的讨论应以大会第66/66号文件的执行段落为指导。

当然,这是非常艰难的一步——我们都知道这一点。铭记这一机构最近的过去,大家都知道这有多难才能达到。然而,如果我们开始相信,就因为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工作计划并开始谈判似乎很难,所以实现振兴的努力相当于其它次要、可能更简单的步骤,我们就只是自欺其人。

裁谈会面对的问题,不是来自于议事规则或内部动力。对于我国代表团来说,裁谈会仍然保持着履行职责的必要授权、成员和议事规则。因此,我们衷心希望振兴的概念不被误解或曲解成为程序问题讨论。

本代表团一再强调我们对扩大裁军谈判会议问题的立场,但是在听了一些代表团今天的发言之后,我谨再说一遍,以记录在案:目前还没有在扩大裁谈会或任命有关特别协调员的问题上达成协商一致。时机完全不适合。我们应当小心,以避免外界产生一种错觉,认为裁谈会实际上是致力于在我们的讨论中添加新的争执点,从而将不可避免地削弱我们对主要实质性工作的重视。

最后,请允许我重申:在所有成员同意的情况下恢复裁谈会实质性工作,将 有助于加强国际上实现不扩散和核裁军的努力。为此,我们应尽量在裁谈会培养 更多的相互理解和信任,同时不忽视裁谈会外的发展情况。

哈利夫先生(阿尔及利亚)(以法语发言): 主席先生,我想先补充西班牙大使在结束发言时援引大仲马的一段话,以便以同一作者的另一句话来说明关于等待的情况。他说,等待有时比采取行动更难。在这种情况下,延长等待可能会严重损害裁军谈判会议。某些同事提到的解决办法是通过一个全面、平衡的工作计划,兼顾各国的安全要求并能尽快实施。阿尔及利亚代表团依然认为,CD/1864号文件为一个符合这些标准并含有不断演变内容的工作计划提供了基础,而不是一个确定优先事项的基础。

主席先生,我国代表团要感谢你采取主动,组织本议题的讨论;但正如我们的印度同事所强调,这不构成一个议程项目。

我们想谈一谈所讨论议题的两大相关要素。第一个是对问题采取的方针。本 代表团认为,应就振兴裁军谈判会议问题采取一个全面的方针,并且讨论应涵盖 所有阻碍裁谈会迈向谈判的因素。这不是在大会一级的具体倡议中纳入本议题的 事;与不结盟运动一样,我们本来希望举行第四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特别 会议,以探讨裁军谈判多边机制、包括裁军谈判会议面临的问题。

主席先生,我们本来希望联合国裁军研究所(裁研所)在提供给你的说明中也 阐述这一问题,从而我们可以视角全面地讨论这一问题。

此外,主席先生,根据在裁军谈判会议上所做的努力,"振兴"一词在我们看来似乎有点不公平。如西班牙大使所说,从词源学来说,"振兴"的意思是"复活"。在裁军谈判会议上所做的许多努力不容忽视。我们今天来到这里的目的如过去一样,主要是为了振兴裁军谈判会议,并成为这些努力的一部分。从赋予裁谈会新动力的角度,我们本来希望使用"复元"一词。对于裁谈会的振兴或复元,重要的是开展可靠和全面的评估,也就是诊断,以便能够及时给予适当治疗,而不是单纯的治标不治本。本代表团认为,这一评估的首要内容是裁谈会的僵局威胁其根本生存这一事实。第二个内容是无核武器国家、特别是得不到任何核保护的国家不是这一状况的原因;这一状况对它们没好处。

第三,我们正在裁谈会以谈判寻求的安全基准是集体安全——整个国际社会的安全,而不是并列的国家安全。我们认为,裁谈会成员国、特别是核武器国家负有特殊责任,因为它们拥有能够决定人类生死的武器。因此,它们的视野必须超越本国安全,考虑人类的生存问题。

这里的一些代表团认为,裁谈会的僵局部分来源于程序上的考虑。鉴于僵局背后的主要因素是政治性的,尤其涉及到拒绝按照被称为"十诫"的裁军谈判会议创始文件的规定迈向核裁军,我们将感兴趣地看看裁谈会上的程序问题讨论将如何能够在裁谈会上重启谈判。该文件是裁军谈判会议的起点;如果我们不商定如何执行其所载的任务,那么如何取得进展并允许裁谈会开始和开展工作?

一些代表团把裁军谈判会议面临的困难归于工作计划需逐年制订这一事实。 阿尔及利亚代表团不这样认为:问题必然在于工作计划的制定方式,而不是它的 频率。裁军谈判会议的议事规则规定了活动日程,并且按道理来说,活动日程一 次不超过一年。也许问题在于我们始终把工作计划问题与设立附属机构问题列为 同一类别;但是根据议事规则,必须先达成协议才有可能设立这类机构。如果有 协议,成员国就有可能设立一个它们认为符合启动谈判全部要求的附属机构。这 些就是本代表团想提出的关于裁军谈判会议复元的意见。

霍夫曼先生(德国)(以英语发言): 主席先生,让我首先表示非常赞赏联合国 裁军研究所的贡献,并且我们当然支持欧洲联盟的发言。我们欢迎在活动时间表 中列入了反映裁军谈判会议基本情况的振兴问题。这清楚表明它承认裁军谈判会 议存在着问题,存在某种不符合秩序的东西,并且存在着危机感; 否则我们就不 需要谈振兴; 或者,像我们的联合王国同事亚当森大使大约一星期前说的那样, 我们应谈一谈裁军谈判会议的复苏问题。我想没有人可以否认存在着问题。我随 时听到僵持、僵局、死结、障碍这些词。我希望同事们在起草本届会议报告时记 住这一点,并且我已经注意到瑞士代表就此说的话。

现在,就我们的立场而言,德国依然重视裁谈会。我们把它视为一个重要的论坛,我们更愿意在这一论坛工作。我们对停顿感到遗憾,并且我们感到遗憾的是,几十年来,挂钩和设障的政策成为本论坛的特点。我们呼吁会员国不要对启动谈判设置不必要的高门槛,从而阻止谈判进行。我饶有兴趣地注意到我们的同

事巴西代表说的话——如果你想阻止谈判,就把门槛设得非常高。我想,尤其应有的情况是——你不应当将门槛设得如此之高——当你明显处于少数的情况下、实际上当你是阻止工作计划通过的唯一成员时。当一个论坛的一、两个成员阻止其它成员在裁军领域达成新的文书时,这实际上对整个国际社会提出了很基本的问题。我要说,如果一个论坛持续就如何启动一项进程争论不休,它看来就很不妙。我们看来并不好。我认为应当在谈判中解决这些困难,而不是试图以通过或阻止通过工作计划来剔除这些困难。

在这方面,我谨再次感谢埃及轮值主席为 CD/1933 号文件所载的决定草案 所做的努力。我本来以为这确实代表了一个公平的折中,但是根据这一经验,我 认为不得不说:实事求是地讲,我们毫无希望在工作计划问题上取得突破。因 此,德国当然对其它选择办法持开放态度;根本问题是如何克服对协商一致规则 的明显滥用,从而启动进程。当你思考这一点时,我认为大会和第一委员会将很 自然地成为关注之点。

我们从只有一个代表团反对关于工作计划的决定草案所载方针这一事实开始 谈,并且我是就第一委员会来谈这一点。以我来看,关于工作计划的决定草案所 载基本内容是什么?基本内容是意图处理若干裁军的核心问题,包括开始为一个 停止生产核武器用裂变材料的文书及相关问题拟订要点。我认为第一委员会应争 取据之采取行动。

然而,如过去多次那样,大会仅仅呼吁裁军谈判会议集中采取行动是不够的。我认为这是不够的。我们已经尝试过,都没有用,因为裁谈会有困难,无法响应这一呼吁。大会本身需要就此事项做出决定。从某种意义上说,我们裁军谈判会议和国际社会面临一个紧急情况,即裁谈会这样一个专门论坛因一个代表团而受阻,而这正是大会需要介入的事;它这样做肯定合法。众所周知,大会特别会议、包括第一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特别会议通过了一些基本决定,大会也可以就裁军谈判会议做一些事。它可以看看其它进程。在这方面,我只想说,我想到了武器贸易条约等进程。我觉得我们可以向这类其它进程学习,并且这将是启动进程的一种方式。我饶有兴趣地听取了我们的俄罗斯同事说的话;如果我理解正确,他基本上是说:"如果没坏,就不要修"。我不会说裁军谈判会议坏了,但我们面临一个真正的问题。这就是为什么我认为大会应当审议此事。此外,对于那些持怀疑态度、说武器贸易条约进程作为一种模式可能会带来困难的人,我认为该进程具备足够的保障,让每一人都觉得自己处境安全。

这只是一个可能的想法,但我认为我们需要有创造性。我们至少应当同意说 技术性讨论有用,就像前两天我们与荷兰一起提议的那样。也许这将是一个机 会,为将来奠定基础。我的结束语是,僵局不能继续作为本机构和大会的一个选 项。

主席(以英语发言):根据裁谈会秘书长的意见,我现在想让口译员下班,并感谢他们超时工作。我们将在没有口译的情况下继续开会,直到发言名单上最后一位发言者、或者也许别的人,还有我的总结发言结束。

肯尼迪女士 (美利坚合众国)(以英语发言): 主席先生,我只有几句话。我只想说,我觉得今天提出了非常难以回答的问题。我觉得今天表达出了一些确实的真相。我记得我们的奥地利同事说: 裁谈会瘫痪了 15 年,不可接受、不可原谅。我们同意。墨西哥指出了在其它地方开展了实际工作的事实。确实如此。我还要感谢你,主席先生,安排今天这次讨论,以及裁谈会秘书长努力注重这一问题,当然还有联合国秘书长潘基文先生的努力。我们也对本机构瘫痪问题十分关注。我们不认为程序问题是核心所在,或者说问题在于缺乏政治意愿; 事实是在实质问题上存在着政治观点的冲突,例如,法国代表提及的关于裂变材料禁产条约(禁产条约)的"除一方外的全体一致意见"。正是这种缺乏一致,迫使我们必须认真思考并努力通过协商一致寻找前进的道路。

我们依然认为,今天的裁军优先任务是禁产条约。这些努力将继续下去。我 提到,协商一致是我们的一个必要条件,但我们同意有些人的说法,例如,这一 机构的协商一致在程序问题上遭到滥用。我们也同意有些人说门槛不应当设得过 高,以至于阻碍前进。在另一方面,我们也可以说,它也不能设得太低。

我们已经争取表现出创新性、灵活性,并支持埃及轮值主席为探索前进方向 所做的等各类努力。我们将继续建设性地参与这一领域。然而,我们今天听到的 简单方法将实际上太简单,以至于可能空洞无物。

鉴于时间已晚,我将不就一些程序上的想法和今天提到的改革作出评论。我 认为,其中一些肯定值得考虑,但我国代表团并不认为这是一个程序问题。

主席(以英语发言): 感谢美国大使的发言,并感谢她所表现的灵活性和谅解,在时间如此有限,又没有口译的情况下发言。发言名单上的发言结束。还有代表团希望发言、对任何其它发言作出回应吗?看来没有,因此今天的工作到此结束。下次专门讨论振兴议题的会议是 8 月 21 日。

裁谈会的下一次全体会议将于 6 月 19 日星期二上午 10 时举行。它将侧重于停止核军备竞赛与核裁军问题、以及防止核战争及其一切相关问题,总体侧重于核裁军。我还想说,芬兰外交部长艾尔基·图奥米奥亚博士将在上午 10 时会议开始时作高级别发言。

下午1时20分散会。